

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 （二）部门（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单位）人员构成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三、部门（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九、联系方式

第二部分 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3 年部门 (单位) 预算公开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部门（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项一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1. 负责街道环境卫生监察、两违巡查、搭棚设宴等执法管理工作；
2. 负责对乱倒生活和建筑垃圾、非法挖掘取土、占道经营、占道洗车等不法行为的执法查处工作；
3. 负责街道内机动车辆、非机动车辆停放以及营运车辆清点管理的行政执法工作；
4. 负责街道内户外广告违法设置行为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
5. 负责街道内未经规划部门批准擅自修建临界建筑物、构筑物等行为的监督检查，配合规划部门，查处未按规定修建的违法建筑物；
6. 对临街商业门店产生的音响噪声、饮食服务业超标排污行为、烧烤摊点未使用清洁燃料以及清运垃圾造成污染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工作；
7. 负责街道内建筑工地管理中影响街容环境方面行为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
8. 其他工作。

（二）部门（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单位）人员构成

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总编制人数 15 人，其中：事业编制 15人；在职实有人数 15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2023 年以来，在街道党工委的正确领导下，综合执法中心突出重点，真抓实干，在执法人员队伍建设方面取得一定成效。为扎实有序推进综合执法改革的各项工作，紧紧围绕综合执法改革目标任务，严格标准、精心实施、倒排工期、明确时限。现将 2023 年主要工作简要汇报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1、加强综合执法学习和宣传，提高自身法律知识水平以及群众法治意识，努力工作使执法工作上到一个新台阶

多年来的执法管理工作实践，使我们深深体会到要做好国土和规划管理、大城管管理、林业工作等，必须将相关法律法规宣传贯彻到千家万户。只有我们的工作取得领导的支持和群众的理解，才能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全年我中心悬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六个一律”横幅 92 幅，张贴宣传标语 280 张，发放市容整治宣传单 12000 张，规范门店经营 700 家，查处占道经营 140 起，土地违法立案 2 宗，结案 2 宗，土地违法图斑整改 8 宗，开动林业防火宣传车 90 日历天，区域内实行路长制管理，巡查发现违法建设 80 余起，制止 80 余起，审核农民建房 80 余宗，审核农房登记 28976 件，发放 16963 宗不动产权证书，完成 3 宗新增建设工业用地项目的报批手续（李集工业园项目），完成 8 宗设施农用地报备，完成信访调处化解案件 12 件，加强了临山村湾和

云雾山景区的地质灾害预防的巡查，云雾山 2 处地质灾害整改已经基本完成，进入收尾阶段，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2、创建“区级文明单位”

围绕创建工作，我中心推进了各项工作：一是在依法行政的基础上强化廉政建设，认真学习贯彻廉洁自律准则和纪律处分条例，公开办事程序，拒不接受用地者及服务对象的宴请，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二是 2023 年度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领导重视，措施得力，成绩显著，社会治安秩序平稳，未出现大的安全问题。三是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职责，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2022 年度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四是 2022 年度各项计划生育工作目标均已完成，整体工作完成情况良好。荣获“2021 年度区级文明单位”称号。

三、部门（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447.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7.59 万元。

（二）2023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447.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7.59 万元，项目支出 8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9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养老保险等。

卫生健康支出 22.77 万元；主要是在职和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

城乡社区支出 355.41 万元；主要是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奖励性绩效、部门运转等人员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 33.22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在职和退休人员提租补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47.59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447.5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64.12 万元，增长 17%；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人员类项目支出 353.6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61.53 万元，增长 21%，主要原因：增加了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励性绩效、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353.6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励性绩效。

（二）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支出 13.9 万元，均为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其他运转类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 8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项目经费与上年持平。其中：

1. 其他运转类项目 80 万元。主要安排为：

（1）城乡社区支出项目 80 万元。主要用于文明创建、弥补综合执法中心运转经费的不足等。

2. 特定目标类项目 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为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5.78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7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39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39 万元，主要原因：主要用于城管执法和疫情防控期间的用车。

3.公务接待费预算 1 万元，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制度，加强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严格控制压缩“公务接待费”的支出，切实做到厉行勤俭节约。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为二级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3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80 万元。包括：工程类 0 万元；货物类 0 万元。服务类 8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部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80 万元。

九、联系方式

部门单位地址：黄陂区李家集街道李集街 70 号

联系人：江红芳 联系电话：18040592328

第二部分 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9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2.7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355.41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3.2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47.59	本年支出合计	447.5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447.59	支 出 总 计	447.59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illegible]

三、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47.59	367.59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9	36.1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19	36.1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0	5.3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89	30.8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7	22.7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77	22.7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77	22.7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5.41	275.41	8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5.41	275.41	8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55.41	275.41	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2	33.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2	33.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0	27.6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62	5.62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47.59	一、本年支出	447.5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2.77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355.41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3.2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47.59	支 出 总 计	447.5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7.59	367.59	353.69	13.9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9	36.19	36.19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19	36.19	36.19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0	5.30	5.3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89	30.89	30.89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7	22.77	22.7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77	22.77	22.77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77	22.77	22.77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5.41	275.41	261.52	13.90	8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5.41	275.41	261.52	13.90	8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55.41	275.41	261.52	13.90	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2	33.22	33.2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2	33.22	33.2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0	27.60	27.6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62	5.62	5.62	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7.59	353.69	13.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3.69	353.6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5.88	65.8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71	13.71	0.00
30103	奖金	112.00	112.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3.99	43.9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89	30.8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0	5.3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01	20.0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6	2.7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60	27.6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55	31.5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0	0.00	13.90
30201	办公费	3.50	0.00	3.50
302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1.68	0.00	1.68
30228	工会经费	2.94	0.00	2.9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8	0.00	4.7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0	0.00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00	0.5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78	0.00	4.78	0.00	4.78	1.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无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十、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 年 1 月 9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填报人	江红芳		联系电话	18040592328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 年	2022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447.59	100%		383.4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447.59	100%		383.47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67.59	82%		303.47
		运转类项目支出	80	18%		80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合 计	447.59	100%		383.47
部门职能概述	部门主要职能					
	1. 负责街道环境卫生监察、两违巡查、搭棚设宴等执法管理工作；					
	2. 负责对乱倒生活和建筑垃圾、非法挖掘取土、占道经营、 占道洗车等不法行为的执法查处工作；					
	3. 负责街道内机动车辆、非机动车辆停放以及营运车辆清点管理的行政执法工作；					
	4. 负责街道内户外广告违法设置行为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					
	5. 负责街道内未经规划部门批准擅自修建临界建筑物、构筑物等行为的监督检查，配合规划部门，查处未按规定修建的违法建筑物；					
	6. 负责街道内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临街商业门店产生的音响噪声、饮食服务业超标排污行为、烧烤摊点未使用清洁燃料以及清运垃圾造成污染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工作；					
	7. 负责街道内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临街商业门店产生的音响噪声、饮食服务业超标排污行为、烧烤摊点未使用清洁燃料以及清运垃圾造成污染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工作；					
	8. 其他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1. 加强综合执法学习和宣传；						
2. 提高自身法律知识水平以及群众法治意识；						

	3. 创建“区级文明单位”；						
	4. 在依法行政的基础上强化廉政建设，认真学习贯彻廉洁自律准则和纪律处分条例，公开办事程序，拒不接受用地者及服务对象的宴请， 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大城管环境卫生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	80	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公车运行经费、工会经费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加强综合执法学习和宣传工作。			目标 1：城管执法工作。			
长期目标	1. 加强综合执法学习和宣传工作。2. 城管执法工作。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大城管环境卫生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环境整治工程项目任务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的环境整治项目工程量/年度计划实施的环境整治项目工程量)*100%		
		质量指标	环境整治政策村（社区）宣传覆盖率	100%	覆盖率= [实际到场开展宣传的村(社区)个数/ 街道所属村（社区）个数]*100%		
		时效指标	查违管控巡查天数	365 天	查违管控队员实际巡查的天数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经费使用规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美丽乡村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完成计划建设的美丽乡村个数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综合整治达标率	达标	环境综合整治达标率=(第三方考评达标的主次干道数量/纳入考评范围巡查整治的主干道数量)*100%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落实环境整治长效机制	落实机制	落实网格化管理，实行责任人员责任公示牌全覆盖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对环境整治感到满意的群众人数		
年度目标	完成年度城管执法工作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大城管环境卫生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100%	100%	环境整治工程项目任务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的环境整治项目工程量/年度计划实施的环境整治项目工程量）*100%

		质量指标	环境整治政策村（社区）宣传覆盖率	100%	100%	100%	覆盖率= [实际到场开展宣传的村（社区）个数/ 街道所属村（社区）个数]*100%
		时效指标	查违管控巡查天数	365 天	365 天	365 天	查违管控队员实际巡查的天数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合规	合规	经费使用规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美丽乡村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完成计划建设的美丽乡村个数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综合整治达标率	达标	达标	达标	环境综合整治达标率=（第三方考评达标的主次干道数量/纳入考评范围巡查整治的主干道数量）*100%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落实环境整治长效机制	落实机制	落实机制	落实机制	落实网格化管理，实行责任人员责任公示牌全覆盖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5%	96%	对环境整治感到满意的群众人数

- 备注：1.“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 2.“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满意度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 3.“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十一、黄陂区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1. 9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大城管环境卫生工作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李家集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李家集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项目负责人	叶鸿翔	联系电话	18040592328
单位地址	李家集街道李集街 70 号	邮政编码	430346
项目属性			
支出项目类别	1.部门项目 ☒ 2.公共项目 ☐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2023 年
项目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省公务员局关于加强乡镇财政队伍建设的意见》；2、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3. 综合执法中心工作职责；4.确保完成年度绩效管理工作中，年度财政资金管理工作中圆满完成。		
项目实施方案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坚持依法科学精细征管，有效组织年度财政收入入库；2.合理调度支出预算，围绕产业重点，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及时拨付，加大城乡社区事务、国土资源、交通运输重点工程项目建设资金投入；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和动态监督；3.支持实施农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立足服务“三农”，开展农村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4.加强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坚持规范公开预决算信息；5.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推进作风效能进一步的提升。		
项目总预算	80	项目当年预算	8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机构改革新成立的单位，没有近两年的预算；2.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3.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根据国家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新增该项目。		
	来源项目	金额	
项目资金来源	合计	8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其中：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完成大城管环境卫生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33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办公费	20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公车运行经费	25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培训费	2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购置办公用品、卫生工具				3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完成大城管环境卫生工作		1.环境整治工程项目任务完成率；2.环境整治政策村（社区）宣传覆盖率；3.美丽乡村建设任务完成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大城管环境卫生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环境整治工程项目任务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的环境整治项目工程量/年度计划实施的环境整治项目工程量）*100%	
		质量指标	环境整治政策村（社区）宣传覆盖率	100%	覆盖率= [实际到场开展宣传的村（社区）个数/ 街道所属村（社区）个数]*100%	
		时效指标	查违管控巡查天数	365 天	查违管控队员实际巡查的天数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经费使用规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美丽乡村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完成计划建设的美丽乡村个数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综合整治达标率	达标	环境综合整治达标率=（第三方考评达标的主次干道数量/纳入考评范围巡查整治的主干道数量）*100%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落实环境整治长效机制	落实机制	落实网格化管理，实行责任人员责任公示牌全覆盖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对环境整治感到满意的群众人数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大城管环境卫生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100%	100%	环境整治工程项目任务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的环境整治项目工程量/年度计划实施的环境整治项目工程量）*100%
		质量指标	环境整治政策村(社区)宣传覆盖率	100%	100%	100%	覆盖率=[实际到场开展宣传的村（社区）个数/ 街道所属村（社区）个数]*100%
		时效指标	查违管控巡查天数	365 天	365 天	365 天	查违管控队员实际巡查的天数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合规	合规	经费使用规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美丽乡村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完成计划建设的美丽乡村个数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综合整治达标率	达标	达标	达标	环境综合整治达标率=（第三方考评达标的主次干道数量/纳入考评范围巡查整治的主干道数量）*100%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落实环境整治长效机制	落实机制	落实机制	落实机制	落实网格化管理，实行责任人员责任公示牌全覆盖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5%	96%	对环境整治感到满意的群众人数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